附件1：

第十一届青年健身节优秀组织单位评分细则

一、学院总成绩计算方法

学院成绩=A\*15%+B\*30%+C\*15%+D\*10%+E\*10%+F\*20%

A.各学院青年健身节组织活动得分。

B.各学院参加青年健身节竞赛类项目所获竞赛总成绩（包括五大球比赛、定向越野比赛）。.

C.各学院参加青年健身节阳光趣味运动会项目所获竞赛总成绩。

D.各学院组织开展健行培训班活动总分。

E.各学院组织开展主题团日活动总分。

F.各学院最终总结汇报答辩得分。

二、活动积分方法

1、青年健身节组织活动积分方法

每开展一个青年健身节活动（除了主题团日活动、健行培训班开展的活动）计2分，每入选一个精品活动计5分。

审核方法：提交后期活动照片3张及500字活动总结。

2、竞赛类项目积分方法

比赛成绩按比赛总名次进行排名，比赛前八名分别按 9，7，6，5，4，3，2，1 分计入青年健身节总成绩。青年健身节成绩带入2015年校运会学院总成绩。

3、阳光趣味运动会项目积分方法

录取名次与计分：各单项均录取前8名，不足8队（含8队）参加的比赛项目，按实际参赛队数减1录取名次，计分分别按9、7、6、5、4、3、2、1分计入青年健身节总成绩。

4、健行培训班积分方法

每开展一期健行实践活动并通过审核计2分，每入选一个健行培训“精品课程”计4分。

审核方法：提交活动申请表、后期活动照片影像资料及500字活动总结。

5、主题团日活动积分方法

开展主题团日活动的支部数和学院总支部数的比值再乘100总得分，每入选一个十佳团日活动计4分。

审核方法：提交后期活动照片影像资料及500字活动总结。

6、总结汇报答辩积分方法

答辩成绩按答辩分数进行排名，答辩前八名分别按 9，7，6，5，4，3，2，1 分计入青年健身节总成绩。

三、汇报答辩安排

1、评委组成：各院团委书记或分管体育的团委老师。

2、答辩人：各学院学生负责人

3、每个单位答辩时间：5分钟

4、答辩要求：制作PPT，除使用多媒体进行讲解外，可采取其它可行的形式进行展示，鼓励创新。

5、答辩时间地点另行通知（12月7日左右）。